

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号）第五条相关标准的核查意见

烟台东诚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东诚药业”）拟发行股份购买成都云克药业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云克药业”）52.1061%股权并募集配套资金（以下简称“本次交易”）。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民生证券”或“独立财务顾问”）作为东诚药业本次交易的独立财务顾问，对东诚药业股票价格波动是否达到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号）第五条相关标准的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，核查意见如下：

一、东诚药业在敏感信息公布前 20 个交易日的股价变动情况

东诚药业因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经申请公司股票自 2014 年 10 月 10 日起开始停牌。东诚药业本次停牌前一交易日收盘价格为 24.18 元/股，停牌前第 21 个交易日（2014 年 9 月 4 日）收盘价格为 20.79 元/股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告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（即 2014 年 9 月 4 日至 2014 年 10 月 9 日期间）公司股票收盘价格累计涨幅为 16.31%，同期深证综合指数（代码：399106）的累计涨幅为 6.87%，同期中小板综合指数（代码：399101）累计涨幅为 7.78%，同期申银万国医药生物指数（代码：801150）累计涨幅为 9.50%。

按照 128 号文第五条的相关规定，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，即剔除深证综合指数（代码：399106）、中小板综合指数（代码：399101）和同期申银万国医药生物指数（代码：801150）因素影响后，东诚药业股价在本次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累计涨跌幅未超过 20%，无异常波动情况。

二、独立财务顾问核查意见

民生证券查询了东诚药业在股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的股价波动情况以及同期内深证综合指数（代码：399106）、中小板综合指数（代码：399101）和申银万国医药生物指数（代码：801150）的波动情况。经核查，东诚药业在

股票停牌前 20 个交易日内的股票价格累积涨幅未达到 20%，剔除大盘因素和同行业板块因素影响后其累积涨幅亦未达到 20%。

因此，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：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（草案）披露前公司股票价格波动未达到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及相关各方行为的通知》（证监公司字[2007]128 号）第五条相关标准。

